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此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江端预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纲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7,071,596.93元，加上上次分配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750,105,701.02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47,177,297.95元。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418,507,1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元（含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会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等五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6.5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授权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和正常生产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授权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利用货币基金、银行及券商理财产品等作为现金管理主要手段，总授权额度不超过 8.46 亿元（不超过总资产的 20%）。

授权公司董事长领导财务部门具体实施。本次授权期限为 1 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作出如下变更：

修订前	修订后
-----	-----

<p>片剂、颗粒剂、丸剂（水丸、浓缩丸、蜜丸、水蜜丸，含中药提取）、硬胶囊剂、糖浆剂、茶剂、酒剂、凝胶剂（含中药提取）、栓剂、抗（抑）菌制剂（液体）净化生产；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营养和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酒、饮料及茶叶、散装食品、卫生消毒用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乳制品的批发和零售；消毒剂、保健用品、农产品、日用品、蜂产品（蜂蜜、蜂王浆、蜂胶、蜂花粉、蜂产品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片剂、颗粒剂、丸剂（水丸、浓缩丸、蜜丸、水蜜丸，含中药提取）、硬胶囊剂、糖浆剂、茶剂、酒剂、凝胶剂（含中药提取）、栓剂、抗（抑）菌制剂（液体）净化生产；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营养和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酒、饮料及茶叶、散装食品、卫生消毒用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乳制品的批发和零售；消毒剂、保健用品、农产品、日用品、蜂产品（蜂蜜、蜂王浆、蜂胶、蜂花粉、蜂产品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

鉴于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做出同步修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定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提交的各项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一、二、五、六、七、十一项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